

#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上海运营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产品在全国市场的覆盖率、强化公司研发能力、提升营销推广水平、助力公司业务协同发展，公司结合当前市场形势及发展规划，拟向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得利斯”）增资并提供无息借款形式实施“上海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9,305.99 万元，其中，拟使用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9,205.99 万元，差额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本项目涵盖市场营销、技术研发及品牌推广等职能规划，充分依托上海市预制食品的优势市场及先进人才，强化公司南方市场销售业务的拓展能力以及新产品开发能力，确保产品紧跟市场需求，并择机将公司产品及品牌输出海外市场。

####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上海运营中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其中《关于对外投资建设上海运营中心的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拟以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建设本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 （三）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公司于近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将全资子公司得利斯（上海）食品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并同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593140200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12-03-30

法定代表人：郑思敏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靖宇东路 265 号 349 室

股东构成：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三、对外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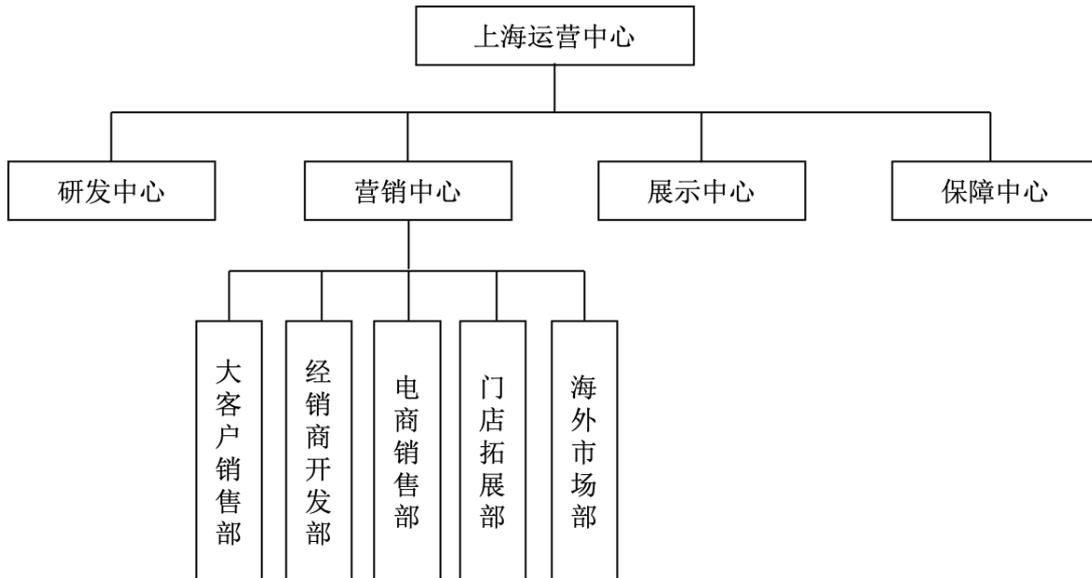
1、项目名称：上海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2、实施主体：上海得利斯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3、实施地点：上海市杨浦区辽源西路 19 号

4、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组织规划：购置场地并按规划用途装修；购置日常办公、产品展示、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产品仓储所需的必要设备设施并安装调试；区域内招募研发、销售工作人员等。

项目拟设置营销中心、研发中心、展示中心、保障中心等组织机构，其中：营销中心根据服务的对象及销售模式，进一步分为大客户销售部、经销商开发部、电商销售部、海外市场部、门店拓展部，项目具体组织形式如下：



5、项目建设期：计划为 1.5 年

6、投资规模及计划：项目预计总投资 9,305.99 万元，其中拟使用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9,205.99 万元，差额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项目具体投资情况估算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投资比例
1	场地购置投资	4,680.72	50.30%
2	场地装修投资	384.18	4.13%
3	设备投资	333.60	3.58%
4	人员投资	3,289.50	35.35%
5	实施费用	618.00	6.64%
	合计	9,305.99	1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影响

本次拟投资建设“上海运营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安排，契合公司未来业务拓展需要。项目实施后，将强化“得利斯”品牌的推广传播力度，持续夯实公司业务经营能力，有助于增强产品竞争力，推动公司营销推广能力的提升。本项目建设涵盖市场营销、技术研发及品牌推广等职能规划，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项目实施后产生的间接效益将在公司的经营中体现，对公司后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根据项目的具体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前十二个月累计对外投资情况

除本次及已对外披露过的对外投资事项外，公司前十二个月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标准、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投资事项如下：

序号	总经理办公会 审议时间	投资标的	交易类型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 比例
1	2025年1月11日	山东鸿得利食品有限公司	设立	300万元	直接持股51%

## 六、相关风险提示

1、新募投项目购置场地主要用于自持以满足项目建设和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已与本次对外投资项目所涉及的场地出让方达成良好的合作意向，但产权变更尚需经过有关政府部门审批，公司尚未与出让方签署正式的场地购买协议，在场地取得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项目资金的来源为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如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议案未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相关资金筹措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3、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合规管理、人力资源等风险，一定程度影响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导致项目难以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进行有效提振。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风险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本项目的进展情况，加强与合

作方沟通，充分利用目前良好的政策环境，制定针对性的市场策略，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实行完善的人才聘用及管理、激励制度，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力争项目达到预期实施效果，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